

**SC**

# **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产行业标准**

**SC/T 8041—94**

---

## **渔船管系修理技术要求**

**1994-11-01发布**

**1995-01-01实施**

**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**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产行业标准

SC/T 8041—94

## 渔船管系修理技术要求

代替 SC 41—79

###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钢质渔船管系修理、安装、试验的技术条件。

本标准适用于钢质渔船，也适用于为渔业服务的辅助船。

### 2 引用标准

- GB 3032 船用管路附件的标志
- GB 3033 船舶管路和识别符号的油漆颜色
- CB/Z 98 钢管、铜管、铝管的化学清洗
- CB\*/Z 324 船舶管路附件修理技术条件
- CB 1102.4 船用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清洗
- SC/T 8077 渔船管系试验方法
- SC/T 8089 渔船管系制作和安装技术要求

### 3 一般要求

- 3.1 管系修理应根据委方提交的修理工程项目，进行勘验，（必要时可先进行清洁工作）然后确定修换内容。
- 3.2 管系附件修理应符合 CB\*/Z 324 的有关规定。
- 3.3 管路的油漆颜色和识别符号，应符合 GB 3033 的规定。
- 3.4 管路附件的标志和识别涂漆，应符合 GB 3032 的规定。
- 3.5 管路的清洗应分别按 CB/Z 98 和 CB 1102.4 的有关要求进行。
- 3.6 管子与法兰的焊接，对通径大于或等于  $\phi 32$  mm 的中、高压管和通径大于或等于  $\phi 50$  mm 的低压管子与法兰的焊接，应采用双面焊。通径小于  $\phi 32$  mm 的中、高压管和通径小于  $\phi 50$  mm 的低压管子与法兰的焊接，可采用单面焊，其焊缝高度应等于或大于管壁厚度。
- 3.7 新增或换装的设备，需新换或增加的管路，其管子的制作和安装，应符合 SC/T 8089 的有关规定。
- 3.8 修换的管路一般应按原位安装，对原布置不合理或安装检修有困难的管子，可作适当调整。
- 3.9 管系经修理后，应按 SC/T 8077 作液压试验和密性试验。
- 3.10 液压管系经修理后，清洗应按 CB 1102.4 进行。

### 4 管子修换原则

- 4.1 蒸汽管、压缩空气管、热燃油管、加热盘管、液压油管、制冷剂管不允许补焊或局部割换。
- 4.2 管子腐蚀穿孔，其穿孔直径小于 5 mm，且管长每米穿孔不超过二处时，允许补焊修理，否则应予换新。
- 4.3 管子表面局部腐蚀，其腐蚀面积沿管子横向截面的积累长度小于三分之一周长，或沿管子纵向截